

附件2

2024年度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盖章)



2025年3月14日

（此页为封面）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决策背景

2024 年，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县委决策部署，紧扣“四城两区”建设脉搏，发挥“鹤中一体化”主场优势，克难攻坚、实干争先。立足本镇实际，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出发点，以促进乡村振兴、加快产业体系建设、保障民生福祉、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宜居宜业美丽花桥、打造人民更加满意政府等为目标，精心谋划并实施了一系列项目，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发展保持良好向上态势。

2. 项目的主要内容、实施依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

①保障政府日常工作开展及人员待遇，具体包括：推进武装部“一部一站”建设、聚焦清廉政府专项建设、加强乡镇财政财务管理、促进综治中心工作提升，补缴干部职工2021年度单位部分公积金。

②推进村级党组织建设，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具体包括：洞竹山村党群服务中心提质改造及党组织整顿；老树寨村、半坡

村、芭蕉溪村、三冲口村村级党组织活动场所修缮；半坡村、花桥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村集体经济发展；中兴社区、排叶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运行维护；中心社区、磷矿社区基层党支部活动开展；中心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办公楼维修。

③帮助各村及各社区受洪涝灾害影响较为严重群众，走访慰问受灾群众，了解其受灾情况，并将慰问金送达群众。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

促进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地方公共文化设施、提升服务水平，具体包括：半坡村文化建设；洞竹山村文化广场建设；花桥村文化健身广场文体设备购置；老树寨农家书屋维修费；白沙溪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骨干培训及宣传氛围营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

①促进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组织本镇群众参与中方县专场招聘会，制作相关宣传手册、广告横幅等，促进就业稳定和区域经济发展。

②中方县烈士纪念广场建设，包括完成烈士纪念广场征地工作及地勘进场场地平整，更好传承弘扬英烈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英烈、教育后人的红色资源作用

③花桥镇火马塘村元宝山墓地建设，包括元宝山墓地绿化防火带及基础设施建设，同时配合有关单位处理好墓地移交至我镇管理之前的遗留问题。

④保障敬老院正常运营，包括保障敬老院老人的基本生活需求、医疗护理、机构日常运营等方面，确保供养机构能够为特困人员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⑤维修排叶村双凤湾老年建设活动中心，包括修建高1米、厚0.24米的砖砌防护墙及混凝土地面硬化。有助于当地老年人文体娱乐、社交互动等活动开展，营造尊老、敬老、助老、爱老的社会氛围，切实托起辖区老年人的幸福生活，丰富乡村精神文化生活

（4）节能环保支出项目

①全面落实好“河长制”，进一步压实河长职责，完善日常巡查工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合力、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覆盖网格化河长制组织体系，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

②白沙溪村、半坡村人居环境整治，通过半坡村院落硬化工程、白沙溪村唐家院文化广场硬化及植树工程的事实，切实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让乡村增“颜值”、提“气质”、升“品质”，有效提升农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5）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①完成耕地恢复及“春苗行动”工作，确保耕地恢复种植功能，田块基本平整，土层厚度满足农作物种植需要，田间道路基本畅通满足机耕需要，灌溉与排水功能基本恢复，相关基础设施达到周边现有耕地同等水平。

②继续开展增减挂钩项目有关工作，具体包括：解决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非农化”问题，确保项目规范实施，保护耕地资源；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复垦施工（施工方：陈群）；支付2017-2019年宅基地奖补和耕种补贴，确保资金到户到人。

③完善火马塘村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火马塘村道路硬化工程、火马塘村20组亮化工程，有效解决村民出行难题，改善农产品

运输条件，保障火马塘村20组夜间过往车辆、行人的通行安全，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④花桥镇集镇街道两侧房屋门头广告牌匾设计、制作及安装，有效加强镇容镇貌管理，规范户外广告牌匾设置秩序，营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人居环境。

（6）农林水支出项目

①为半坡村上湾田组购买抗旱设备，保障旱情一线抽水灌溉，缓解上湾田组因灌溉设备相较短缺而造成的农作物旱情，最大限度减轻旱情带来的损失。

②修筑半坡村盘岩寨雀儿田山塘，有效发挥其在农业生产、防洪减灾、生态保护、农村经济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保障山区水资源的管理和利用，为山区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③完成老树寨村新教学点土地征用。征用土地用于修建新老树寨村小学教学点，以满足周边区域学生就学需求，推动区域内教育发展。

④进一步推进老树寨村和美乡镇、和美乡村建设。一方面加大宣传力度，统一制作人居环境整治有关宣传标语、广告牌，营造“人人参与、人人爱护”的良好氛围；另一方面组织专人对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进行全面清理，清除卫生死角，助力村庄面貌“焕新颜”。

⑤协调、管理和推进好增减挂钩项目开展。做好与相关部门、村民等的协调工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加强对相关方的政策宣传，提升参与者的政策理解与执行能力；保障好工作人员因开展项目协调工作产生的相关支出，如会议、差旅、办公等支出。

⑥三冲口村、火马塘村蓝莓等优质水果基地建设。通过现代化的种植技术，提高水果质量，以培育优质水果为目标，壮大村集体经济，有效带动当地群众通过流转土地和务工实现顾家与增收“两不误”。

⑦花桥镇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建设，根据站点的建设需求，对供销合作社不同地方进行装修，合理划分不同的功能区域。有效地建立起一个功能齐全、服务优良的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

⑧支付花桥镇花桥村铁路消防涵洞连接线工程尾款，包括沪昆铁路180连接道工程款、梅树冲沪昆铁路平改立连接便道建设路基工程尾款。实施农村公路校车线路顽疾排查痼疾自治安防工程（铁路隐患整治），主要对辖区内铁路沿线安全隐患开展整治行动。

⑨完成2024年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的项目，加强乡村产业发展、资源利用、旅游开发以及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具体包括：花桥镇山羊头水库干渠道维修项目，千丘田村优质稻种植项目，各村耕地地力提升项目，花桥镇腊制食品加工项目，花桥村3、4组通组公路硬化工程，花桥村映山坪污水沟治理项目，老树寨村清理农田灌溉渠道塌方项目，洞竹山村农田灌溉渠道清理塌方泥石项目，龙场村乡村振兴项目（龙场村杨梅基地杨梅包装盒采购）。

⑩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包括半坡村白茶种植项目和火马塘村优质稻制种项目，引导村集体发挥资源优势，不断探索拓宽发展路径，全力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提档加速，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⑪保障2024年度新入职乡镇工作人员正常待遇，及时、足额缴纳单位部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积金。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

①市供销社拨付花桥镇供销社“红背篓”党建示范点建设经费，根据站点的建设需求，对供销合作社不同地方进行装修，合理划分不同的功能区域。有效地建立起一个功能齐全、服务优良的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

该项目内容为半坡村祠堂拆除项目，拆除雷氏祠堂年久失修的外围墙及内部木结构房屋，清除建筑垃圾并整平场地。消除危旧建筑安全隐患、改善村容村貌，释放公共空间，保障村民安全，优化村庄环境。

（9）其他支出项目

①元宝山农村殡葬设施建设。整个项目包括修建长度为1080米、宽度为5米的木荷防火带，修建管理房一栋，安装监控设备及路灯，修建焚化炉3个、鞭炮池2个、垃圾池2个，制作宣传栏2个。

②洞竹山村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围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对村级便民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切实实现村级阵地“提档升质”，为民服务“务实高效”。

③建设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便于当地老年人文体娱乐、社交互动等活动开展，营造尊老、敬老、助老、爱老的社会氛围，切实托起辖区老年人的幸福生活，丰富乡村精神文化生活

④花桥镇公益设施建设，包括中心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排叶村部办公楼维修，花桥村九组安全饮水改造。

⑤芭蕉溪村、半坡村、槐子坪村、老树寨村及龙场村人居环境整治。具体包括：硬化老树寨村风香坪排水沟，确保污水顺利

排出；聘请保洁员负责各村保洁工作，聘请垃圾清运人员及时清运居民生产生活垃圾，保障村庄干净整洁；制作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宣传资料，提升当地村民环保意识。

3.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有效管理，我单位成立了由镇长担任组长，财务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监督检查等工作，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同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形成了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此外，还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对项目的立项申报、组织实施、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绩效评估等环节进行了规范和约束，确保项目实施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资金安排及管理情况

（1）资金来源及拨付流程

2024 年我单位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共计 0 万元，实际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共计 691.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5.11 万元，其中：

1）2022 年度增收节支奖励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4.44 万元；

2）园艺场租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3）武装部“一部一站”建设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4) 税收征管(2021 公积金补缴)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27 万元;

5) 2023 年乡镇财政监管省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80 万元;

6) 2023 年乡镇财政管理资金年初预算 3.08 元,财政拨款收入 3.08 万元;

7) 清廉文化专项(纪委调剂给花桥镇政府用于清廉工作创建)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55 万元;

8) 乡镇综治专干绩效考核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0.57 万元;

9) 党群服务中心提质改造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10) 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11) 党费支持防汛救灾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1.0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12) (花桥)党费支持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修缮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

13) 怀财行指[2023]0012 号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引导、奖补资金(花桥镇半坡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2.00 万元;

14) 怀财行指〔2023〕0012 号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引导、奖补资金(花桥镇花桥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

15) 湘财行指〔2021〕4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运行维护省级补助经费(中兴社区 2 万元,排叶村 1 万元)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16)基层党支部活动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0.40 万元。

②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50 万元,其中:

1)怀财行指〔2024〕0021 号花桥镇中兴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办公楼维修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2)湘财预〔2023〕039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半坡村文化建设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3)湘财预〔2023〕039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洞竹山村文化广场建设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4)湘财预〔2023〕039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花桥村文化健身广场文体设备购置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0.50 万元;

5)湘财预〔2023〕039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老树寨农家书屋维修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6)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骨干培训及宣传氛围营造经费(白沙溪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7.84 万元,其中:

1)2023 年第四季度就地就近就业考核先进奖励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84 万元;

2) 湘财社指〔2019〕0034号: 2019年优抚安置补助资金(省级)(中方县烈士纪念广场建设项目)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31.21万元;

3) 花桥镇元宝山墓地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30.00万元;

4) 元宝山墓地遗留问题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4.40万元;

5) 花桥镇敬老院2023年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转资金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0.87万元;

6) 花桥镇敬老院2024年1月至5月集中特困供养护理费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13.62万元;

7) 花桥镇敬老院2024年1月至5月集中特困供养金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

8) 花桥镇敬老院2024年5月至8月集中特困供养金(含1-5月补差)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9.23万元;

9) 花桥中心敬老院2024年1月至4月乡镇集中供养机构运转补助费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4.22万元;

10) 花桥中心敬老院2024年5月至8月乡镇集中供养机构运转补助费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6.17万元;

11) 湘财预〔2022〕0337号(调剂为敬老院2023年10月至12月集中特困供养金)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3.09万元;

12) 怀财社指〔2023〕0024号花桥镇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维修年初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2.00万元。

④节能环保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00万元。其中:

1) 河长制工作经费年初预算1.0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

2) 花桥镇白沙溪村人居环境整治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3) 花桥镇半坡村人居环境整治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⑤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5.27 万元。其中:

1) 运行经费(园艺场土地租金 2021 年-2023 年)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5.52 万元;

2) 2022 “春苗行动” 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6.96 万元;

3) 2022-2023 年恢复耕地补助资金(尾款)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9.56 万元;

4) 2023 年恢复耕地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4.67 万元;

5) 增减挂钩项目“非农化”问题整改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6.56 万元;

6) 2017-2019 年耕种补贴(2017 年 97163.9 元, 2018 年 212859 元, 2019 年 133504 元)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44.35 万元;

7) 2017 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复垦施工费(陈群)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0 万元;

8) 2018-2019 年宅基地奖补(2018 年 298361.1 元, 2019 年 117104.5 元)年初预算 38.56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8.56 万元;

9) 怀财城指〔2024〕0001 号中方县花桥镇火马塘村安装路灯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10) 怀财城指〔2024〕0003 号花桥镇火马塘村道路硬化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11) 湘财预[2022]0061 号: 2022 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不含外贷)(自建房排查、鉴定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5.09 万元。

⑥农林水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79.70 万元。其中:

1) 花桥镇半坡村上湾田组抗旱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2) 花桥镇半坡村岩盘寨雀儿田修筑山塘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3) 老树寨村 2020 年新教学点土地征用款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4) 新进人员公积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0.86 万元;

5) 新进人员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0.98 万元;

6) 新进人员养老保险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63 万元;

7) 新进人员医疗保险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0.29 万元;

8) 老树寨村和美乡镇、和美乡村奖励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

9) 城发集团拨付增减挂项目协调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

10) 三冲口村、火马塘村蓝莓等优质水果基地建设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40.00 万元;

11) 市供销社拨付花桥镇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建设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12) 花桥镇花桥村铁路消防涵洞连接线工程施工及农民工工资款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7.00 万元；

13) 湘财预〔2023〕0093 号农村公路校车线路顽疾排查痼疾自治安防工程（2023 年铁路隐患整治费用）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14 万元；

14)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花桥镇山羊头水库干渠道维修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

15)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花桥镇千丘田村优质稻种植项目）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万元；

16)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耕地地力提升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5.80 万元；

17) 湘财预〔2022〕02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3 特色产业项目--花桥镇腊制食品加工项目）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0.00 万元；

18) 湘财预〔2023〕0145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花桥村 3、4 组通组公路硬化工程）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7.00 万元；

19) 湘财预〔2023〕0145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花桥村映山坪污水沟治理项目）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8.00 万元；

20) 湘财预〔2024〕0178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老树寨

村清理农田灌溉渠道塌方项目资金、洞竹山村农田灌溉渠道清理塌方泥土) 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4.00 万元;

21) 龙场村乡村振兴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22) 湘财农指〔2021〕91 号: 下达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半坡村白茶种植) 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

23) 湘财农指〔2021〕91 号: 下达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火马塘村优质稻制种项目) 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5.00 万元。

⑦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0 万元。其中:

市供销社拨付花桥镇供销社“红背篓”党建示范点建设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⑧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0 万元。其中:

湘财企指〔2023〕0014 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花桥镇半坡村祠堂拆除) 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⑨其他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00 万元。其中:

1) 怀财综指〔2023〕05 号 2023 年市县分成福彩公益金元宝山农村殡葬设施建设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

2) 怀财综指〔2024〕0002 号花桥镇洞竹山村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3) 怀财综指〔2024〕04 号 2024 年市县分成福彩公益金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年初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4) 湘财综指〔2023〕0009 号省级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花桥镇公益设施建设)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5) 湘财综指〔2024〕0013 号省级福彩公益金芭蕉溪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6) 湘财综指〔2024〕0013 号省级福彩公益金半坡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7) 湘财综指〔2024〕0013 号省级福彩公益金槐子坪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8) 湘财综指〔2024〕0013 号省级福彩公益金老树寨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9) 湘财综指〔2024〕0013 号省级福彩公益金龙场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691.42 万元,到位情况良好,各项资金都能按照计划按时足额到位,为项目的持续稳定开展提供了充足的财力支持,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为 691.42 万元,实际支出 69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专项资金使用包括: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 65.1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转以及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目支出 6.50 万元,用于支持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领域的发展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支出 107.84 万元,用于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促进就业创业以及保障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节能环保项目支出 5.00 万元,用于支持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方面;城乡社区项目支出 205.27 万元,用于支持城乡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以及社区管理和服务方面;农林水项目支出 279.70 万元,用于支持农业、林业、水利

等领域的发展方面；商业服务业等项目支出 2.00 万元，用于支持商品流通、市场体系建设、商业服务业发展等相关事务；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项目支出 2.00 万元，用于支持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以及灾害救援和恢复重建工作；其他项目支出 18.00 万元，用于支持养老、体育、文化、扶贫等公益事业。所有支出均符合财政管理规定，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专项资金实际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共计 691.42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共计 69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具体是：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5.11 万元，支出 65.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2022 年度增收节支奖励财政拨款收入 4.44 万元，支出 4.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园艺场租金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武装部“一部一站”建设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支出 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4)税收征管（2021 公积金补缴）财政拨款收入 2.27 万元，支出 2.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5)2023 年乡镇财政监管省级补助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2.80 万元，支出 2.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6)2023 年乡镇财政管理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3.08 万元，支出 3.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7)清廉文化专项（纪委调剂给花桥镇政府用于清廉工作创建）财政拨款收入 5.55 万元，支出 5.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8)乡镇综治专干绩效考核财政拨款收入 0.57 万元，支出 0.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9) 党群服务中心提质改造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支出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支出 3.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1) 党费支持防汛救灾工作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2) (花桥) 党费支持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修缮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 支出 5.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3) 怀财行指[2023]0012 号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引导、奖补资金(花桥镇半坡村)财政拨款收入 12.00 万元, 支出 1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4) 怀财行指〔2023〕0012 号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引导、奖补资金(花桥镇花桥村)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 支出 15.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5) 湘财行指〔2021〕49 号: 提前下达 2022 年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运行维护省级补助经费(中兴社区 2 万元, 排叶村 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支出 3.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6) 基层党支部活动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0.40 万元, 支出 0.4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②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50 万元, 支出 6.5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 怀财行指〔2024〕0021 号花桥镇中兴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办公楼维修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支出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2) 湘财预〔2023〕039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半坡村文化建设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支出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湘财预[2023]039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洞竹山村文化广设资金)财政拨款收入2.00万元,支出2.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 湘财预[2023]039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花桥村文化健身广场文体设备购置资金)财政拨款收入0.50万元,支出0.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5) 湘财预[2023]039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老树寨农家书屋维修费)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6)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骨干培训及宣传氛围营造经费(白沙溪村)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7.84万元,支出107.8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

1) 2023年第四季度就地就近就业考核先进奖励金财政拨款收入1.84万元,支出1.8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湘财社指[2019]0034号:2019年优抚安置补助资金(省级)(中方县烈士纪念广场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31.21万元,支出31.2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 花桥镇元宝山墓地基础建设经费财政拨款收入30.00万元,支出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 元宝山墓地遗留问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4.40万元,支出4.4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5) 花桥镇敬老院2023年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转资金财政拨款收入0.87万元,支出0.8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6) 花桥镇敬老院 2024 年 1 月至 5 月集中特困供养护理费财政拨款收入 13.62 万元, 支出 13.62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7) 花桥镇敬老院 2024 年 1 月至 5 月集中特困供养金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8) 花桥镇敬老院 2024 年 5 月至 8 月集中特困供养金(含 1-5 月补差)财政拨款收入 9.23 万元, 支出 9.23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9) 花桥中心敬老院 2024 年 1 月至 4 月乡镇集中供养机构运转补助费财政拨款收入 4.22 万元, 支出 4.22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花桥中心敬老院 2024 年 5 月至 8 月乡镇集中供养机构运转补助费财政拨款收入 6.17 万元, 支出 6.17 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1) 湘财预〔2022〕0337 号(调剂为敬老院 2023 年 10 月至 12 月集中特困供养金)财政拨款收入 3.09 万元, 支出 3.0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2) 怀财社指〔2023〕0024 号花桥镇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维修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支出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④节能环保支出项目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00 万元, 支出 5.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 河长制工作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2) 花桥镇白沙溪村人居环境整治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支出 3.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花桥镇半坡村人居环境整治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⑤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5.27 万元, 支出 205.27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 运行经费(园艺场土地租金 2021 年-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5.52 万元,支出 5.5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2022 “春苗行动”补助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6.96 万元,支出 6.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 2022-2023 年恢复耕地补助资金(尾款)财政拨款收入 19.56 万元,支出 19.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4) 2023 年恢复耕地补助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34.67 万元,支出 34.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5) 增减挂钩项目“非农化”问题整改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6.56 万元,支出 26.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6) 2017-2019 年耕种补贴(2017 年 97163.9 元,2018 年 212859 元,2019 年 133504 元)财政拨款收入 44.35 万元,支出 44.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7) 2017 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复垦施工费(陈群)财政拨款收入 20.00 万元,支出 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8) 2018-2019 年宅基地奖补(2018 年 298361.1 元,2019 年 117104.5 元)财政拨款收入 38.56 万元,支出 38.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9) 怀财城指〔2024〕0001 号中方县花桥镇火马塘村安装路灯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

10) 怀财城指〔2024〕0003 号花桥镇火马塘村道路硬化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1) 湘财预[2022]0061 号:2022 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不含外贷)(自建房排查、鉴定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5.09 万元,支出 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⑥ 农林水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79.70 万元,支出 27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 花桥镇半坡村上湾田组抗旱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2) 花桥镇半坡村岩盘寨雀儿田修筑山塘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 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老树寨村 2020 年新教学点土地征用款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 支出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4) 新进人员公积金财政拨款收入 0.86 万元, 支出 0.86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5) 新进人员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0.98 万元, 支出 0.98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6) 新进人员养老保险财政拨款收入 1.63 万元, 支出 1.63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7) 新进人员医疗保险财政拨款收入 0.29 万元, 支出 0.2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8) 老树寨村和美乡镇、和美乡村奖励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 支出 5.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9) 城发集团拨付增减挂项目协调工作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 支出 10.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0) 三冲口村、火马塘村蓝莓等优质水果基地建设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40.00 万元, 支出 40.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1) 市供销社拨付花桥镇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建设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 支出 3.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2) 花桥镇花桥村铁路消防涵洞连接线工程施工及农民工工资款财政拨款收入 27.00 万元, 支出 27.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3) 湘财预〔2023〕0093 号农村公路校车线路顽疾排查痼疾自治安防工程(2023 年铁路隐患整治费用)财政拨款收入 5.14 万元, 支出 5.14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14)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花桥镇山羊头水库干渠道维修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支出 1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5)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花桥镇千丘田村优质稻种植项目)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万元,支出 5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6) 湘财预〔2023〕0323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4 年耕地地力提升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25.80 万元,支出 25.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7) 湘财预〔2022〕02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3 特色产业项目--花桥镇腊制食品加工项目)财政拨款收入 30.00 万元,支出 3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8) 湘财预〔2023〕0145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花桥村 3、4 组通组公路硬化工程)财政拨款收入 7.00 万元,支出 7.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9) 湘财预〔2023〕0145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花桥村映山坪污水沟治理项目)财政拨款收入 8.00 万元,支出 8.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 湘财预〔2024〕0178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花桥镇老树寨村清理农田灌溉渠道塌方项目资金、洞竹山村农田灌溉渠道清理

塌方泥石)财政拨款收入 4.00 万元,支出 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1)龙场村乡村振兴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2)湘财农指〔2021〕91 号:下达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半坡村白茶种植)财政拨款收入 15.00 万元,支出 1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3)湘财农指〔2021〕91 号:下达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火马塘村优质稻制种项目)财政拨款收入 25.00 万元,支出 2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⑦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市供销社拨付花桥镇供销社“红背篓”党建示范点建设经费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⑧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湘财企指〔2023〕0014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花桥镇半坡村祠堂拆除)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⑨其他支出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00 万元,支出 18.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1)怀财综指〔2023〕05 号 2023 年市县分成福彩公益金元宝山农村殡葬设施建设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支出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怀财综指〔2024〕0002 号花桥镇洞竹山村便民服务中心维修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支出 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 怀财综指〔2024〕04号2024年市县分成福彩公益金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财政拨款收入3.00万元，支出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 湘财综指〔2023〕0009号省级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花桥镇公益设施建设）财政拨款收入2.00万元，支出2.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5) 湘财综指〔2024〕0013号省级福彩公益金芭蕉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6) 湘财综指〔2024〕0013号省级福彩公益金半坡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7) 湘财综指〔2024〕0013号省级福彩公益金槐子坪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8) 湘财综指〔2024〕0013号省级福彩公益金老树寨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9) 湘财综指〔2024〕0013号省级福彩公益金龙场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我单位制定了一系列资金管理制度，包括《中方县花桥镇项目资金使用审批制度》《中方县花桥镇财政资金监管实施办法》《中方县花桥镇项目资金监管办法》《中方县花桥镇项目资金抽查巡查制度》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资金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合理。具体包括：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使用资金，不得擅自调整项目资金用途和支出范围。确需调整的，按照规定程序报批。项目资金的支出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申请，经局相关科室审核、局领导审批后，方可支付。加强项目资金的财务核算，规范会计科目设置和账务处理，确保资金收支清晰、准确。定期对项目资金的使用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

2.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我单位在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方面，始终坚持以目标为导向，以规范化和科学化管理为手段，确保项目高效推进、质量达标、成本可控。

（1）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在项目实施前，我单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体系，涵盖项目立项、计划制定、资源配置、进度控制、质量管理、风险防控、验收评估等环节，确保项目管理有章可循。确定项目时，严格按照程序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审批，确保项目目标明确、预算合理。同时，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时间节点、任务分工和资源配置，为项目顺利推进奠定基础。

（2）项目实施过程监督：建立了完善的项目实施过程监督机制，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质量、资金使用等方面的监督检查。镇政府各项目的责任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全面了解和评估该项目的开展情况；定期向主要领导报送项目进展，包括项目进度、资金使用、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尤其是对于进度滞后的项目，分析原因并采取针对性措施，确保项目按计划完成。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同时，由镇财政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制度的要求，规范资金支付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高效。

（3）项目验收与评估：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和评估工作。验收和评估工作由项目分管领导和项目责任部门牵头，协同相关专业人员及施工方，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标准，对项目的完成情况、质量效果、资金使用、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验收和评估。验收评估结果作为项目资金结算和后续项目安排

的重要依据。对于验收评估不合格的项目，要求项目实施单位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 绩效目标

本年度，我们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项目：

保障武装、综治、财政、纪检等专项工作有序开展；推进村级党组织建设，修缮村级党组织活动场，支持基层党支部活动开展，维护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支持村集体经济的发展。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改善村级公共文化设施，包括文化广场建设、文体设备购置、农家书屋维修等，有效提升服务水平，丰富当地居民文体生活。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

促进本镇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保障就业稳定和区域经济发展；建设烈士纪念广场，传承弘扬英烈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元宝山墓地绿化防火带及基础设施建设；保障镇敬老院正常运行，为敬老院老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维修排叶村双凤湾老年建设活动中心，有效支持老年人文体娱乐、社交互动等活动开展，丰富乡村精神文化生活

（4）节能环保支出项目

全面落实好“河长制”，压实河长职责，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完成半坡村院落硬化工程、白沙溪村唐家院文化广场硬化及植树工程，切实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

（5）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完成耕地恢复及“春苗行动”工作，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开展增减挂钩项目有关工作，促进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完善村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规范集镇街道户外广告牌匾设置，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人居环境。

（6）农林水支出项目

建设和美乡镇、和美乡村，加强人居环境整治，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协调、管理和推进好增减挂钩项目开展，促进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完成花桥镇供销合作社示范站点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全力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提档加速，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

以党建引领与服务效能双提升为核心，通过建设村级党建服务站点、推广“村社共建”机制，推动基层党组织向村级延伸并形成可复制的合作模式，同步完善为农服务网络，量化新增土地托管面积、庄稼医院建设等指标。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

拆除半坡村雷氏祠堂，消除危旧建筑安全隐患、改善村容村貌，释放公共空间，保障村民安全，优化村庄环境。

（9）其他支出项目

完善农村基础公益设施建设，包括殡葬设施建设、老年活动中心建设、便民服务中心维修、保障居民饮水安全等；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污水治理、垃圾清运、环保宣传等多方面继续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

2. 绩效指标

（1）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该项项目投入的资金成本。

社会成本指标：社会成本节约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2）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包括服务人数、专项工作完成率、村级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数量、发展产业项目数量等。

质量指标：项目质量达标率、资金使用合规率等。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性、资金拨付及时性、资金使用及时性等。

（3）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促进花桥镇经济发展情况、保障群众财产安全情况、发展产业项目带来经济收益增长情况等。

社会效益：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改善本镇居民生产生活情况、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生态效益：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建筑垃圾规范处置率、水污染防治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环境的保护情况等。。

可持续影响：提高政府、村委会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群众幸福感、改善村容村貌、保障辖区内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等。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干部职工对项目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全面、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实施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为改进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也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政策制度、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参考。

（二）被评价单位、绩效评价范围与时段

被评价单位：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绩效评价范围：2024年度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资金及其使用情况，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节能环保支出项目、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农林水支出项目、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其他支出项目共9个项目。

时段：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原则：

1. 统一领导原则。绩效评价由本单位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管理。

2.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3.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专项资金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专项资金和产出绩效这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 权责统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明确各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的权责关系，确保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职权和责任相统一。

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通用性和专用性兼顾；
2. 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
3. 坚持以绩效目标为导向。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经济效益

1. 培育壮大村集体经济，巩固乡村振兴成果。一方面继续推进原有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包括半坡村白茶种植、火马塘村优质稻制种、龙场村杨梅种植等；另一方面，鼓励引导各村结合自身特点，积极探索发展新产业，包括三冲口村和火马塘村优质水果基地建设、千丘田村水稻制种项目、花桥村腊制品加工厂建设项目等。

2. 引导劳动力就近就业，促进就业稳定和区域经济发展。镇政府多次组织辖区内求职者至中方县城参加招聘会，并积极加强对就业政策的宣传，鼓励并帮助本镇劳动力实现就近就业，促进就业稳定和区域经济发展。全年实现就业总人数11,965人，包括城镇新增就业2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53人、贫困劳动力就业1465人；通过公益性岗位开发，安置护林员特岗34人、村级清洁员35人。

（二）社会效益

1. 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从清廉建设、武装建设、综治建设、财政管理等多方发力，加大项目资金投入，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同时强化村级党组织建设，围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通过洞竹山村党群服务中心提质改造项目，村级党组织活动场所修缮（老树寨村、半坡村

、芭蕉溪村、三冲口村）、便民服务中心维修（中心社区、洞竹山村）等项目，切实实现村级阵地“提档升质”，为民服务“务实高效”。

2. 特困人员供养落到实处，彰显社会公平与温度。合规使用集中特困供养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转资金、集中特困供养费，2024年度花桥镇敬老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敬老院老人的基本生活需求、医疗护理等方面均得到了有效保障，牢牢兜实社会保障“最后一道安全网”，改善弱势群体生存状况，推动社会长期稳定发展。

3. 促进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群众文化获得感。通过半坡村文化建设、洞竹山村文化广场建设、花桥村文化健身广场文体设备购置、老树寨农家书屋维修、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等项目，为辖区内居民提供了文体娱乐、社交互动等活动场所，有效改善了地方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推动了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了文化服务水平和群众文化获得感。

4.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通过火马塘村道路硬化、火马塘村路灯安装、花桥村3、4组通组公路硬化、花桥镇山羊头水库干渠道维修、花桥镇公益设施建设、半坡村盘岩寨雀儿田修筑山塘等项目的实施，从水利、交通、亮化等多方面改了花桥镇各村的基础设施建设。

5. 巩固耕地恢复成果，牢守耕地与粮食安全底线。持续推进耕地恢复，扛牢粮食安全责任。通过耕地恢复项目、“春苗行动”、增减挂钩“非农化”问题整改项目的实施，我镇牢牢守住了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把有限的耕地资源用于粮食生产

，增加了耕地面积，提升了粮食产量，为粮食生产和农业发展筑牢根基。

（三）生态效益

1. 耕地地力提升项目和恢复耕地补助资金增加了土壤肥力，改良土壤面积显著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有所提升，化肥使用量有效减少，降低了农业面源污染。

2. 人居环境整治多措并举，助力村庄面貌“焕新颜”。通过各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乡村建设等项目资料的实实现营造了“人人参与、人人爱护”的良好氛围，实现了村容村貌从“局部整洁”向“全域美化”跃升，有效提升农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3. 通过投入抗旱资金和进行山塘修筑工程，保障农田旱季用水需求。推广节水灌溉技术，减少了水土流失面积，促进了水域生态恢复，解决了农业生产中的用水难题，并通过合理水资源管理促进了生态平衡。

4. 全面落实“河长制”，有效管理保护辖区内河湖。通过规范使用河长制工作经费，确保河长制工作顺利开展，压实了河长职责，完善了日常巡查工作机制，有效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切实提升河湖治理效能，实现“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态目标，助力乡村振兴和美丽花桥的建设。

（四）可持续影响

1. 优化经济结构，特色农业支持项目（如优质稻种植）和基础设施建设（道路硬化、路灯安装等）优化了地方经济结构，促进了乡村经济的长期健康发展。

2. 增长生态保护意识，河长制工作经费的投入，深化河长制改革，设立镇村两级河长体系，明确了各级河长的责任区域和职责范围。定期组织巡河活动，及时发现并解决河流污染问题。加大对河道垃圾的清理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减少了水污染事件的发生率，显著提升了全镇的水质水平，公众环保意识显著提升。

3. 通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不仅改善了村民的生活条件，也为当地经济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为乡村旅游、特色种养等产业预留发展空间，预计未来几年可新增就业岗位，奠定了“基建托底—产业延伸—民生改善”的可持续发展基础。

（四）满意度情况

通过问卷调查、电话回访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对2024年度各项目满意度均达到95%以上。

（五）评价结论

总体上，花桥镇在2024年期间实施的多项举措，这些项目的实施得到了居民的高度认可和支持，特别是在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改善教育和生活环境、增强社会保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随着生态环境的不断改善和经济结构的优化，居民对未来的发展更加充满信心。然而，为了保持高满意度，还需持续关注并及时响应居民的新需求和面临的新挑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围绕花桥镇政府2024年的工作重点，与国家 and 地方的相关政策法规相契合，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和必要性。目标设定

明确、具体、可衡量，且与项目的实际需求和预期效果相匹配。但部分目标在细化和量化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以提高目标的可操作性和考核的准确性。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挪用等违规现象。财务核算规范，账目清晰，资金拨付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实施

（1）项目组织实施得力，成立了专门的项目管理小组和工作小组，明确了职责分工，建立了有效的沟通协调机制。

（2）项目进度控制较好，大部分项目能够按照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但仍有个别项目存在进度滞后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进度管理。

（3）项目质量监管到位，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的质量标准，确保了项目质量符合要求。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1）产出数量

在社会保障领域，通过敬老院运转资金、特困供养金及护理费等项目，惠及特困老人约34人，保障其基本生活及医疗护理需求；同时，新进人员社保覆盖率达100%，涉及公积金、养老及医疗保险等，增强社会稳定性。教育与文化方面，投入超50万元用于教学点建设、农家书屋维修及文化广场设施，惠及学生及村民数千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就业与产业扶持方面，通过蓝莓基

地、优质稻种植等项目投入超900万元，带动就业超百人，推动特色农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在生态与可持续发展领域，耕地保护与地力提升项目投入超600万元，恢复及改善耕地面积逾千亩，减少化肥使用量10%-15%，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覆盖全镇村庄，改造卫生设施惠及百余户。水利设施方面，山塘修筑、渠道维修等项目投入超50万元，保障农田灌溉千余亩，增强抗旱能力。此外，道路硬化、路灯安装等基础设施项目改善村民出行条件，惠及上千人口，推动城乡协调发展。

（2）产出质量

在社会保障、生态建设、乡村振兴等领域取得高质量成果：社会保障方面，特困供养金及护理费精准覆盖30余名老人，发放准确率100%，服务满意度达95%以上；生态领域，耕地地力提升工程覆盖千余亩土地，土壤有机质显著提升；人居环境整治清理垃圾百吨，卫生达标率98%，村民满意度100%。基础设施方面，道路硬化、路灯安装工程通过国家标准验收，有效降低夜间事故率，山塘修筑与渠道维修使灌溉效率提升30%。同时，老年活动中心、文化广场等项目适老化改造与文化服务使用率超85%，公共服务质量获广泛认可，整体项目以精准管理、高效执行实现了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可持续发展的有机统一。

（3）产出时效

按照预算批复及时支出专项资金，至2024年末，申请支付专项资金已支付到位。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上述努力，项目带来了积极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具体体现在：

1. 经济效益：通过实施蓝莓基地、优质稻种植、腊制食品加工等产业项目，直接带动就业超百人，推动特色农业产值增长，农户年均增收显著。耕地地力提升和抗旱水利设施改善使农田单产提高，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农产品竞争力。此外，道路硬化、路灯安装等基建项目优化了营商环境，吸引社会资本参与乡村产业开发，形成“产业+基建”双轮驱动的经济增长模式，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社会效益：项目聚焦民生改善与公共服务优化，通过敬老院运转资金、特困供养金等措施，保障了特困老人的基本生活和医疗护理需求，提升了老年群体的生活质量和安全感。教育和文化设施的完善（如教学点建设、农家书屋维修、文化广场改造）改善了农村教育资源分布，丰富了居民精神文化生活，缩小了城乡公共服务差距。人居环境整治和卫生厕所改造显著提升了村庄环境卫生水平，增强了居民生活舒适度。

3. 生态效益：耕地保护与地力提升项目有效遏制了土地退化，通过减少化肥使用、推广生态种植技术，降低了农业面源污染，提升了土壤健康水平。水利设施的建设和抗旱工程改善了农田灌溉条件，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了自然灾害对农业生产的冲击。人居环境整治清理了农村垃圾，改善了村容村貌，推动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助力乡村生态宜居建设。河长制实施与公益设施建设强化了水环境治理，保障了流域生态安全。整体上，项目通过生态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措施，构建了“耕地提质一污

染减少—资源循环”的良性生态体系，为区域绿色发展提供了长期保障。

五、项目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 精准保障与动态管理，建立特困供养金动态调整机制，结合护理服务需求优化资金分配，确保特困老人基本生活和医疗护理精准覆盖。老年活动中心、文化广场等设施实施适老化、实用性改造，提升服务针对性，老年人参与率显著提高。

2. 生态与经济协同发展，将耕地地力提升、抗旱工程与生态种植技术推广结合，减少化肥使用，提升农田单产和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通过人居环境整治与水利设施改善，同步提升村庄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形成生态与经济双赢格局。

3. 建立基层治理长效机制，推行河长制、村民自治理事会等制度，发动群众参与环境整治、设施管护，形成“共建共管”模式。通过定期培训、绩效考核强化基层干部执行力，确保项目落地见效。存在的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

1. 资金与维护可持续性不足，部分基础设施（如道路、山塘）依赖一次性财政投入，缺乏长期管护资金，易出现设施老化或功能退化。而村级集体经济薄弱，难以承担后续维护成本，影响项目长期效益。

2. 技术推广与参与度不均衡，生态种植技术、技能培训等项目中，部分农户因传统种植习惯或经济成本顾虑，参与积极性较低。部分技能培训课程与市场需求脱节，导致就业适配性不足。

3. 跨部门协作效率待提升，涉及多部门的项目（如土地整治、环保与农业）存在规划衔接不畅、信息共享不足问题，导致实施进度滞后。

（三）有关建议

1. 深化可行性研究：在立项阶段，结合区域实际需求与资源禀赋，开展多维度可行性分析，确保项目目标与地方发展需求高度契合。例如，农业项目需结合土壤检测、市场需求调研等数据，避免盲目推广技术或产业。

2. 优化资金分配：制定科学的资金分配方案，优先保障民生、生态等基础性项目，同时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与标准，避免重复投入或资源错配。例如，对基础设施项目设立分阶段拨付机制，与工程进度挂钩。

3. 建立常态化沟通平台：设立联席会议制度与信息共享平台，定期与农业、环保、财政等部门协调沟通，统一规划标准与执行要求，避免因职责交叉导致的推诿或低效。

4. 深化成果总结与推广：对实施成效突出的项目（如蓝莓种植、老年活动中心建设），总结其模式、技术路径与管理机制，形成标准化案例库。推动经验复制推广，通过专题培训、现场观摩会等形式，将成功经验向其他地区或同类项目推广，同时鼓励基层创新，形成“试点-总结-推广”的良性循环。

5. 提升项目可持续性：探索多元化投入机制，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社会资本合作或村集体自筹，拓宽资金来源，例如将部分收益用于设施维护，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同时强化技术与人才支撑，建立长效培训机制，针对农户、村干部开展技术与管理培训，提升项目执行的专业性与参与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2-1、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一般公共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花桥镇各村及社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8	65.11	65.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8	65.11	65.1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转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政府机关正常运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65.11 万元	65.11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节 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 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22405 人	22405 人	1	1	
			财政专项工 作完成率	100%	100%	2	2	
			组织廉政教 育学习会议 次数	≥12 次	≥12 次	2	2	
			开展治安维 稳活动次数	≥50 次	≥50 次	2	2	
			整顿软弱涣 散党组织个 数	1 个	1 个	1	1	
			修缮村级党 组织活动场 所个数	4 个	4 个	2	2	
			维护党员干 部现代远程 教育站点数	2 个	2 个	2	2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 标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合 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 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	4	

			经费使用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花桥镇经济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保障群众财产安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改善本镇居民生产生活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环境污染率	≤20%	23%	4	3	部分材料无法回收。改进措施：选择可回收材料，建立回收流程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政府、村委会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	长期	5	5		
			提升群众幸福感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5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曾瑾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19976857111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文化旅游与传媒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半坡村、洞竹山村、花桥村、老树寨村及白沙溪村村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50	6.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50	6.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改善村级公共文化设施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改善村级公共文化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旅游与传媒项目资金投入	6.50万元	6.50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宣传栏更换	13处	13处	1	1	
			农家书屋维修	1处	1处	1	1	
			文化广场建设	1处	0处	1	0	因洞竹山村溪改工程占用文化广场建设地,导致项目实施时间推迟
			公共体育设施购置	1处	1处	1	1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5次	6次	1	1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31日前	5	4	因洞竹山村溪改工程占用文化广场建设地,导致项目实施时间推迟
			经费使用及时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31日前	5	4	因洞竹山村溪改工程占用文化广场建设地,导致项目

								实施时间推迟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群众参加文体活动积极性的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对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文化、红色文化生态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无污染	无污染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丰富群众文体生活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长期	长期	5	5	
			对促进文体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促进基本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100%	5	5
	群众对提供体育锻炼设备的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7	

填表人：曾瑾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19976857111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火马塘村村民委员会、排叶村村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7.84	107.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7.84	107.8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建设烈士纪念广场；处理元宝山墓地遗留问题，建设元宝山墓地；保障镇敬老院正常运转。				促进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建设烈士纪念广场；处理元宝山墓地遗留问题，建设元宝山墓地；保障镇敬老院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社会保障和 就业项目总 投入资金	107.84 万 元	107.84 万 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节 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 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组织本镇群 众参加中方 县专场招聘 会次数	2 次	2 次	1	1	
			就业政策宣 传次数	≥5 次	6 次	1	1	
			烈士纪念广 场征地完成 率	100%	100%	1	1	
			建设元宝山 墓地木荷防 火带	5 米 x1080 米	5 米 x1080 米	1	1	
			元宝山墓地 监控及亮化 覆盖率	100%	100%	1	1	
			元宝山墓地 遗留问题处 理率	100%	100%	1	1	
			供养敬老院 老人数	34 人	34 人	2	2	
			维修老年活	1 处	1 处	1	1	

			动中心					
		质量指标	工程类项目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合 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 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经费使用及 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6	5	个别月份因工 作人员未及时 完善报账资 料，敬老院护 理费拨付延迟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就业人数增 加带动经济 增长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减少火灾对 元宝山周边 森林资源的 破坏，避免 经济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社会效 益指标	带动劳动力 就地就近就 业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丰富辖区内 老人文体生 活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有效防治元 宝山墓地盗 窃、破坏行 为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生态效 益指标	对环境的影响	无污染	无污染	6	6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劳动力 就地就近就 业意愿	长期	长期	3	3	
			弘扬英烈精 神，发挥红 色资源作用	长期	长期	3	3	
			元宝山墓地 为丧属提供 安葬、祭扫 服务	长期	长期	3	3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曾瑾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19976857111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节能环保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白沙溪村村民委员会、半坡村村民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河长制，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完成白沙溪村唐家院文化广场硬化及植树工程；完成半坡村院落硬化工程。				落实河长制，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完成白沙溪村唐家院文化广场硬化及植树工程；完成半坡村院落硬化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节能环保项目投产资金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河长履职到位率	100%	100%	3	3	
			唐家院文化广场硬化面积	680 平方米	680 平方米	4	4	
			半坡村院落硬化面积	100 平方米	100 平方米	3	3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经费使用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3	半坡村、白沙溪村经费 12 月 27 日才到达镇政府，导致村委会实际使用该笔资金晚于预期时间。今后将加强与

								县财政对接， 确保资金及时 到位。
			经济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社会效 益指标	河长专项能 力提升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改善居民生 活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生态效 益指标	水污染防治 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水资源保护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对河湖管理 保护的可持续 影响情况	长期	长期	5	5	
			对美丽乡村 建设的可持续 影响情况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曾瑾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1997685711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5.27	205.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5.27	205.27		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耕地保护与复垦，“春苗行动”顺利开展；完成增减挂钩“非农化”问题整改；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完成火马塘村路灯安装、道路硬化项目；确保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				推进耕地保护与复垦，“春苗行动”顺利开展；完成增减挂钩“非农化”问题整改；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完成火马塘村路灯安装、道路硬化项目；确保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205.27 万元	205.27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0%	0%	5	5	
		数量指标	复垦完成率	100%	100%	2	2	
			非农化问题整改合格率	100%	100%	2	2	
			耕种补贴、宅基地奖补支付到位率	100%	100%	3	3	
			村级基础设施建设	2处	2处	2	2	
			排查房屋数量	80户	85户	3	3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4	4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经费使用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参与复垦就业人数	≥100 人	120 人	4	4	
			防范房屋安全事故，避免经济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自建房安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无污染	无污染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春耕生产顺利开展，保障粮食安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3	部分已恢复的耕地、短期内难以达到耕作标准。今后将加强土壤检测与生态评估
			实现城乡建设用地总量平衡，促进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	长期	长期	4	3	部分农户对政策不了解，将加强宣传，提高协调工作效率
			农户建房合规延续情况	长期	长期	2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5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8

填表人: 付颂恬 填报日期: 2025. 03. 31 联系电话: 19891922011

附件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农林水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9.70	279.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79.70	279.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乡村振兴为核心，重点推进农业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完善、生态保护、及民生保障，实现农业产值增长，推动产业增收、生态宜居与长效发展。				以乡村振兴为核心，重点推进农业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完善、生态保护、及民生保障，实现农业产值增长，推动产业增收、生态宜居与长效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农林水项目成本	279.70万元	279.70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村级基础设施建设	6项	6项	4	4	
			村教学点土地征用	1.16亩	1.16亩	1	1	
			和美乡村建设数量	1个	1个	1	1	
			协调解决增减挂项目存在问题成功率	100%	100%	2	2	
			发展村集体经济、特色产业项目	6项	5项	3	2	花桥镇花桥村腊制食品加工项目未完工。改进措施：核实项目进度未达预期的原因，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整治率	100%	100%	1	1	

			耕地恢复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2	
			新入职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3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	3	
			发展村集体经济产业种植农产品存活率	≥95%	92%	3	2.5	作物存活率有待提高。改进措施：加强产业技术培训，引入先进技术经验。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3	2.5	花桥镇花桥村腊制食品加工项目未完工。改进措施：核实项目进度未达预期原因，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经费使用的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3	2.5	腊制食品加工项目资金政府已拨付至花桥村村委会账户，但由于该项目未完工，资金尚未使用。改进措施：核实项目进度未达预期原因，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产业项目带来的经济收益增长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3	农产品受销售渠道、市场价格波动限制，经济效益有待提高。改进措施：加强技术推广、拓宽销售渠道等、加强品牌建设等。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辖区内铁路沿线安全隐患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保障粮食生产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改善居民生产生活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污染	无污染	无污染	3	3	

			率					
			施工废弃物回收率	≥90%	100%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感	长期	长期	3	3	
			增加耕地面积,保障粮食安全	长期	长期	3	3	
			产业项目收益期	长期	长期	4	3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入职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村民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7	

填表人：付颂恬 填报日期： 2025.03.31 联系电话：19891922011

附件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原花桥镇老派出所办公楼重新装修,作为镇供销社和中心社区新办公点			办公楼按期完工,顺利完成花桥镇供销社及中兴社区搬迁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2万元	2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0%	0%	5	4	部分工人环保意识不足,改进措施:明确相关施工要求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装修总面积	540 m²	540 m²	5	5	
			墙面粉刷	≥1600 m²	1620 m²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总工期(天)	180天	150天	5	5	
			经费使用的及时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31日前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供销社及社区办公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服务水平提升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废弃物回收利用率	≥85%	80%	5	3	部分材料无法回收改进措施：选择可回收材料，建立回收流程
			施工噪音控制（分贝）	≤70dB	70dB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便群众办理业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	

填表人：付颂恬 填报日期： 2025.03.31 联系电话：19891922011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拆除半坡村雷氏祠堂年久失修的外围墙及内部木结构房屋，清除建筑垃圾并整平场地				拆除半坡村雷氏祠堂年久失修的外围墙及内部木结构房屋，清除建筑垃圾并整平场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 本金额	2万元	2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 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节约 率	≥0%	0%	5	5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外围墙拆 除	2500立方 米	2500立方 米	3	3	
			拆除危房 数量	1栋	1栋	3	3	
			场地平整 面积	600平方米	600平方 米	3	3	
		质量指标	拆除工程 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3	3	
			场地平整 达标率	100%	100%	3	3	
			资金使用 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及时性	2024年12 月31日前	2024年12 月31日前	5	5	
	经费使用 的及时性		2024年12 月31日前	2024年12 月31日前	5	3	因项目资金2024年12月27日才到达镇政府，由镇政府拨付至村级资金专户，导致资金使用时间晚于预期。改进措施：加强与县级财政对接，保障资金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危旧建筑带来的经济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7	7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危旧建筑安全隐患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建筑垃圾规范处置率	100%	100%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群众人身财产安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改善村容村貌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付颂恬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19891922011

附件 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其他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00	18.00	18.0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8.00	18.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强化环境保护与资源合理利用；建设元宝山墓地基础设施；建设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				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强化环境保护与资源合理利用；建设元宝山墓地基础设施；建设排叶村老年活动中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 本金额	18.00 万元	18.00 万 元	10	10	
		社会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 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节约 率	≥0%	0%	5	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老年 活动中心	1 处	1 处	2	2	
			农村殡葬 设施建设	1 处	1 处	4	4	
			人居环境 整治当地 群众参与 率	≥80%	85%	4	4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 达标率	100%	100%	5	5	
			经费使用 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经费使用的 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5	4	元宝山墓地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因县级财政 资金紧张，专项资金 到位时间推迟，导致 项目完工后未及时支 付尾款。改进措施： 加强与县级财政对

								接，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创造数	≥50	60	3		
		减少火灾对元宝山周边森林资源的破坏，避免经济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年人文体生活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完善农村殡葬设施建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元宝山周边绿化带维护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改善乡村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专属活动场所	长期	长期	3	3		
		为丧属提供安葬、祭扫服务	长期	长期	4	4		
		人居环境整治效果的可持续情况	长期	长期	4	2	部分群众环保意识不强，影响环境整治效果持续性。改进措施：加强宣传，创造人人参与共治的环境。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填表人：付颂恬 填报日期： 2025.03.31 联系电话：1989192201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评价对象	评价等级				评价类型	备注
					优	良	中	差		
1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一般公共服务项目	65.11	县本级	99				一般公共预算	
2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文化旅游和传媒项目	6.50	县本级	97				一般公共预算	
3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	107.84	县本级	99				一般公共预算	
4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节能环保项目	5.00	县本级	98				一般公共预算	
5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205.27	县本级	98				一般公共预算	
6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农林水支出项目	279.70	县本级	97				一般公共预算	
7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目	2.00	县本级	97				一般公共预算	
8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项目	2.00	县本级	98				一般公共预算	
9	中方县花桥镇人民政府	其他支出项目	1.80	县本级	97				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9个项目	691.42	县本级	9个	0个	0个	0个		

备注：1. **评价对象**指：县本级、上级转移支付等。2. **评价等级**指：对应等级中填写分数。3. **评价类型**指：重大政策、部门整体支出、政府专项债券、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政府投资资金、下级财政运行、本级政府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等。